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长兴村日光温室建设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800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12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15%。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东风区财政局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



2024年6月30日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长兴村日光温室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00		120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120	1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项目占地3万平方米,建设阳光采暖温室10栋及相关配套设施,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阳光采暖温室	≥10栋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 益	受益人数量	≥20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购置农机具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367.6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367.6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100%。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2024年6月30日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购置农机具项目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67.6		367.6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67.6		367.6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购置拖拉机6台,水田大犁5套,收割机3台,农用无人机5台。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购置拖拉机	≥6台		完成	实施中	
			购置水田大犁	≥5套		完成	实施中	
			购置收割机	≥3台		完成	实施中	
			购置农用无人机	≥5台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目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 益	受益人数量	≥50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大堆丰村购置农机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50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5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100%。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2024年6月30日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大堆丰村购置农机项目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5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购置1台拖拉机、旋转大犁1台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购置拖拉机	≥1台		完成	实施中	
			购置旋转大犁	≥1台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 益	受益人数量	≥7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恒心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120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3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25%。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恒心村村内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佳木斯市东风区乡村振兴局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0		30	2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30	2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建设恒心村内硬化道路, 长1500米、宽3米。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1500米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目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 益	受益人数量	≥75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红力村道路扩宽、边沟建设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334.7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8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23.9%。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2024年6月30日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红力村道路扩宽、边沟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34.7		80	23.90%
		其中:财政拨款			334.7		80	23.9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建设红力村村内4900米道路的两侧新建边沟9800米,道路两侧新建路肩宽0.5米,路肩面积4900平方米。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4900米		完成	实施中	
			新建改建边沟里程	≥9800米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目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 益	受益人数量	≥991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西太平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4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0%。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佳木斯市东风区西太平村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		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4		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建设村内路边沟220延长米。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220米		完成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目	100%		完成	实施中	
	社会效益	受益人数量	≥344人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选取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作为2024年度重点项目开展项目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控方式。

区财政局会同区乡村振兴局对2024年衔接资金建设项目，采取调度项目进展、实地踏查、听取进度情况汇报和查阅相关财务、内业等方式进行绩效运行监控。

二、监控范围。

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选取其中的佳木斯市东风区东风区项目管理费实施中期绩效运行监控。

三、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为33.7万元，截止目前实际执行数33.2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98.5%。

四、监控结论和有关建议。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能够按计划组织实施衔接资金建设项目，能够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程绩效管理，项目整体实施较好。东风区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做好年

度实施全部项目的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东风区财政局



东风区乡村振兴局



2024年6月30日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4年度)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6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3.7		33.2		98.50%
		其中:财政拨款			33.7		33.2		98.5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项目管理费33.7万元。								
绩效 目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6月完成情 况	全年预计完 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项		100%		完成	实施中	
			收益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	实施中	